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6 月

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投票表决办法	5
议案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 2: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
议案 3: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3
议案 4: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5
议案 5: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36
议案 6: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9
（非表决事项）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游相华）	40
（非表决事项）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郑鲁英）	43
（非表决事项）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俞道进）	50
（非表决事项）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峰 已离任）	56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1、本次股东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证券部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2、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务必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等）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下午 13:30-14:00** 准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

3、股东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为维护股东会的秩序，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申请，并提供发言提纲，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4、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关闭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5、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6、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兴亭路与宝莲路交叉处福建傲农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主持人宣布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 三、主持人提名现场的计票人、监票人，全体现场股东举手表决
- 四、逐项审议以下会议议案并回答股东问题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序号	议案名称
4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6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汇报《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现场投票表决

六、主持人宣布休会，统计表决结果（包括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

七、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八、宣读股东会决议，签署会议决议、记录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投票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会议案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本次会议由两名股东代表与律师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

三、每一表决票分别注明该票所代表的股份数，每股为一票表决权，投票结果按股份数判定票数。

四、股东会现场投票表决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在每一项议案表决时，只能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之一，并在表决票上相应意见前的方框内打“√”；不选、多选的决定票、夹写规定外文字或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以及现场股东不使用本次大会统一发放的表决票，均视为该股东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的股东仅对股东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要求投票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七、在计票开始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现场投票表决，在开始现场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

议案一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履行董事会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维护公司利益，促进和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现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概况

2025 年是公司重整后业务恢复的第一年，依托泉州发展集团等产投力量的精准赋能，新傲农以“新的力量、新的融合、新的治理、新的发展”为核心底色，在养猪、饲料、屠宰、食品等几大主业板块持续发力，构建起产业资本与实体企业深度融合的新范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7,474.68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2.1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7,424.75 万元。

2025 年，公司重点经营工作如下：

1、生猪养殖方面，坚持“稳字当头、持续降本”的策略，全面、系统、有序地展开相关工作。公司积极推动产能优化工作，合理调整养殖布局、规模与品种结构，已基本完成低效养殖单位的关停和剥离，集中资源发展优势产能，提高在营单位产能利用率；大力落实生产精细化管理，全面落实精准饲喂，切实提高成本控制能力，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产业组织架构，全面梳理工作职责与工作流程，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费用，增强养猪产业整体竞争力；结合重整工作要求，主动沟通消除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因素，全面梳理养殖业务相关资产与负债，明确后续发展目标与规划，推动生猪养殖业务工作向着稳定、高效、可持续的方向迈进。

2、饲料业务方面，继续坚持以降本增效为中心，稳存量求增量的产业发展思

路。在资金、机制等方面加强对经营良性单位的资源聚焦；重点推广猪前期料、预混料、特种水产料，强化配销差管控，提升综合毛利率；强化过程管控，重点关注重点产品占比、配销差、三项费用率、投入产出率、产品投诉率等关键经营指标，并积极推动新客户开发和加强重点客户维护；积极与供应商沟通论证解决债务问题的方案，确保饲料原料供应。

3、屠宰食品业务方面，公司已初步构建起以生鲜屠宰为基础、以精深加工为延伸、以终端配送为触角的业务架构，形成了相对完整的产业闭环：公司有序建设已规划的屠宰与肉制品加工厂，重点考察福建、江西消费区域，布局猪肉销售业务，为后续布局屠宰厂、提升规模、形成区域头部效应打下坚实基础；逐步建立完善质量管理体系、食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产品质量可追溯制度和食品防护体系；优化生产工艺和产品品控管理，强化产线的工艺稳定性，提升批次产品质量的合格率，降低产线运营成本，有效提升肉品品质；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寻求新增大体量平台渠道的合作机会，力争成为连锁餐饮企业、特色小吃集团等战略合作伙伴；借助公司养殖优势，建立稳定供应链，开发特色猪肉（弱抗猪肉）的销售渠道，提升产品差异化，提高消费者粘性，积极做好品牌建设；加强肉制品创新与市场探索，依据客户的实际需求，积极扩充现有渠道供应新品清单的多样性，以增强自身品牌竞争力及渠道稳定性；深度挖掘副产品价值，提高盈利水平。为服务长尾市场，公司已在福建省打造一个专注于餐饮终端（如各类餐厅、酒店后厨等小B端）的高标准、数字化的生鲜猪、牛、羊肉供应链体系，供应链服务平台可根据餐饮终端对猪、牛、羊肉的部位、规格、切割方式和品质的定制化需求提供猪、牛、羊肉等食材，培育高附加值高频次采购的客户合作模式。

4、做好内部经营管理工作。对各大业务板块加强效能管理，推进效能提升，促进降本增效，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建立专业强大的风险管控团队，打造科学高效的内部控制系统，保障业务内控机制安全有效运行；统筹好安全环保与合法合规工作，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制度，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确保各项业务平稳健康开展；高质量开展党建工作，深入推进廉洁机制，夯实企业文化根基；常态化、多维度举办各类员工培训，大力推进绩效工作改革，打造人才新动能。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十二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期限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提名增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关于提名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 关于转让甘肃傲农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后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期限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4)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p>(5) 关于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6) 关于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7)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4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议案</p>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3)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p> <p>(4)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5)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p> <p>(6)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p> <p>(7)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8)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p>(9)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0)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p> <p>(11)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p> <p>(1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p> <p>(13)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及 2024 年度薪酬总额的议案</p> <p>(14)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15)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p> <p>(17) 关于提请择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30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4) 关于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p> <p>(6) 关于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p> <p>(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p> <p>(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p>(10)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1)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制度》的议案</p>
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24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4)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5)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p> <p>(7)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p> <p>(8)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0)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1)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12)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13)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4)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议案</p> <p>(15)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则》的议案</p> <p>(16) 关于修订《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7) 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设立福建傲农在线网络科技等全资子公司暨构建福建省餐饮生鲜猪、牛、羊肉供应链体系的议案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期限的议案 (2)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 2026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5) 关于 2026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关于 2026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8)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提请择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二) 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转让甘肃傲农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后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序号	股东（大）会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2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p> <p>(2) 关于 2025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p> <p>(3)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p> <p>(4) 关于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5) 关于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	<p>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3)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p> <p>(4)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p> <p>(5)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6)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p>(7)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8)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9)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0) 关于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1)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序号	股东（大） 会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p>(10.2)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3)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4)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1.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p> <p>(13)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p> <p>(1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5)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6)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制度》的议案</p>

序号	股东（大）会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事项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 2026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 2026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关于 2026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及时充分关注公司的相关重大事项，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

会决策参考。

三、公司 2026 年度工作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自 2011 年成立以来，始终聚焦农牧食品行业这条主航道，以“猪”为核心布局产业链。公司重整之后，坚持高质量稳健发展为指引，围绕“以饲料为主体，以养猪和食品为两翼”一体两翼的产业格局，实施“突破饲料，优化养猪，发展食品”三大经营战略，坚守“以农为傲，惠及民生”的使命和“创建世界一流的农牧食品企业”的愿景，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提供发展，为社会做出贡献，致力于成长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上市公司。

为实现公司“创建世界一流的农牧食品企业”愿景，公司坚持以下发展观：

1、人才观：秉承“德高为尚、能者为师、绩效为要”的人才理念，实施“文化化、专业化、年轻化、高效化、创业化”的人才“五化”战略，坚持干部能上能下、适度轮岗，鼓励到一线（艰苦地方）磨练和工作，坚持干部垂范，想在前头、干在实处、做好表率。

2、责任观：以“员工成长、行业进步、回馈社会”作为企业发展责任。赋能每一名员工，赋予员工无天花板的成长空间；努力提供更为优质、更为精准、更为人性化的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携手行业伙伴互利共赢；积极投身教育、公益、就业等民生事业，真诚回报社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3、环保观：奉行“敬畏自然、绿色发展、美丽家园”的环保观，保护环境、尊重生命，推行清洁生产、承诺达标排放，建设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型企业，在食品安全、土壤保护、水资源保护、农村面源保护等方面积极行动，走绿色低碳发展之路。

4、安全观：坚持“生命至上、安全为先、美好生活”的安全观念，保障员工生命和健康，树立安全零“借口”、安全无“理由”的底线思维，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构建安全生产环境，创造平安幸福生活。

5、管理观：实行“资源共享、绩效导向、自我管理”的管理理念。建立统

一、高效的资源共享机制，实现效能最大化；实行全面绩效考核，充分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致力于培养员工的经营意识，让每一位员工成为自己的管理者，勇于克服工作困难、战胜工作挑战，实现自我成长。

6、品牌观：遵循“品质领先、品牌引领、赋能生活”的品牌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紧扣研发技术领先、质量标准领先、生产工艺领先、质量成本领先、服务效率领先，持之以恒推动质量工程、强化品牌管理、塑造品牌形象，让客户享受高品质产品、高质量服务。

（二）2026 年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经营工作核心目标是继续坚持“突破饲料，优化养猪，发展食品”的经营思路，稳经营、强管理、降成本、防风险、促合规、保安全，实现公司整体经营高质量平稳发展。

2026 年度，公司将力争完成饲料生产量 270 万吨、生猪生产量 280 万头、生猪出栏量 240 万头、在营屠宰厂屠宰量 250 万头，营业收入 115 亿元（其中，饲料 75 亿元、养猪 20 亿元、屠宰与食品 20 亿元），断奶成本 270 元/头，育肥成本 12.25 元/公斤，PSY28.5 头，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保持良好增长。

为实现 2026 年经营目标，公司计划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推进业务聚焦与恢复增长，改善经营业绩

公司将充分整合重整投资人的资源、资金优势，并借助理治理赋能，助力三大业务板块实现快速恢复与高质量发展。

突破饲料：完善供应链管理，联合产业投资人优化采购模式、重构战略采购体系，严格执行采购准入三审制，降低采购成本、改善毛利率；加大产品创新和迭代升级，聚焦高产母猪料、全程五段育肥等产品与模式创新，契合新形势下客户的新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合理调配资源，打造万吨级工厂，坚决关停低效工厂，提高产能利用率、实现降本降耗；在核心生产基地配置专职驻厂配方师，快速响应原料价格波动与客户价值需求，提升产品毛利，与客户实现价值共生；严控人员编制，优化人员结构，提高人均效率；深挖内部潜能，从严管控费用支出，降低经营成本。

优化养猪：提高产能利用率，有序推进在产猪场满负荷生产运营，提高母猪产仔数与仔猪断奶数，降低头均断奶成本；持续开展种猪选育改良，挖掘种猪遗传潜力，优化种群结构，改良育肥三元配套，淘汰低效及高胎龄母猪，提升生猪繁殖与生长性能，提高育肥猪长速并降低料肉比；依托公司多年积淀的饲料技术优势，通过优化饲料配方、饲喂模式等措施实现分阶段精准营养，降低饲料成本；通过调整组织架构、合理定编定岗、优化管理及生产流程、稳步推进智能化与物联网建设，全面提升人均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制定科学的绩效方案，充分调动全体干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年度预算达成；持续强化生物安全与疫病防控水平，抓实非洲猪瘟、蓝耳病、病毒性腹泻三大核心疫病防控，坚定走重大疫病净化路线，持续提升猪群健康度；应对市场周期性波动，制定灵活经营策略，依据饲料原料及生猪价格波动动态调整放养投苗数量和育肥出栏节奏，增强市场变化应对能力。

发展食品：公司目前已运营的产能均位于福建，公司将最大化利用福建区域稀缺屠宰牌照优势，充分利用生产线产能，同时加深屠宰食品板块与内部生猪养殖的联动，逐步将产业链纵向一体化的优势体现出来，增加盈利能力。对于作为规模与现金流基本盘的屠宰业务，公司将采取生猪统采、提升自营规模占比、扩大副产品业务量、增加代宰业务量、增加屠宰项目数、优化屠宰流程、提升餐厅食堂等大 B 端直供比例、探索品牌零售等措施提升量利水平，提升规模化运营与渠道管控的能力。对于作为利润和附加值增长点的肉制品业务，公司将由生产导向向客户解决方案导向转型，致力服务大 B 端，将与知名连锁品牌建立定制化合作，需要构建更系统完善的产品管理体系，提升研发与生产的敏捷性以应对定制化需求，初步建立快速响应的研发与生产能力。公司将继续探索强化市场渗透与客户链接的供应链服务平台，增加活跃客户规模，提升客户粘性，积累终端数据，赋能精准服务。

2、多措并举，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及经营管理水平

完善治理，强化风控，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升管理人员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管理意识，确保经营合规、稳健。锻造高效精干的队伍，完善激励机制，坚定干部队伍信心信念，激发员工干事业的活力和拼劲。深化廉洁自律文化建设，严肃开展监察纪检、廉洁警示教育工作，营造清正廉洁的工作氛围。扎实

推进安全生产和环保管理工作，守住安全环保底线，为各业务板块稳健发展保驾护航。优化管理流程、激发组织活力、提高服务效率，为业务一线用心做好服务，全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

议案二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

议案三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公司基本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874,193.6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8.04%；公司总负债 516,173.35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19.91%；资产负债率 59.05%；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313,047.38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21.99%。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7,474.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9%；全年营业成本 794,198.8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08%；销售费用 20,968.3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44%；管理费用 32,725.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2.39%；研发费用 4,975.2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66%；财务费用 14,037.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8.54%。

202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762.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6.60%；2025 年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03 元。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8,474,746,757.55	8,762,672,770.35	-3.29	19,457,641,131.7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446,957,297.49	8,731,265,081.64	-3.26	19,432,435,04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21,595.40	579,345,018.87	-86.60	-3,650,822,22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4,247,516.98	1,202,508,098.93	不适用	-3,633,222,03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43,412.76	-116,781,234.85	不适用	984,006,832.75
	2025年	2024年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0,473,782.44	2,566,181,540.32	21.99	-962,969,028.19
总资产	8,741,936,737.35	9,506,097,034.21	-8.04	13,625,213,490.65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69,757.01	138,391.26	-4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28	181.32	-38.63
应收票据	5.00	0.00	不适用
应收账款	50,985.60	39,306.49	29.71
应收款项融资	30.00	5.00	500.00
预付款项	15,547.40	17,360.07	-10.44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其他应收款	84,005.96	73,909.54	13.66
存货	95,540.08	81,693.57	16.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86.96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7,210.79	18,986.96	-9.35
流动资产合计	333,193.14	369,921.17	-9.93
长期应收款	0.00	157.95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062.34	12,555.33	-11.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4.96	485.16	18.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55.66	3,735.66	-55.68
投资性房地产	11,589.33	5,117.43	126.47
固定资产	302,206.35	340,010.65	-11.12
在建工程	42,180.15	47,414.47	-11.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34,544.05	21,346.44	61.83
使用权资产	32,446.89	33,642.45	-3.55
无形资产	31,595.83	32,881.41	-3.91
商誉	33,774.43	34,538.60	-2.21
长期待摊费用	16,781.80	15,957.45	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63.41	14,207.43	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25.33	18,638.09	-55.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1,000.54	580,688.53	-6.83
资产总计	874,193.67	950,609.70	-8.04

如上表所示, 本公司 2025 年末资产总额 874,193.67 万元, 较 2024 年末下降 8.04%, 其中流动资产下降 9.93%, 非流动资产下降 6.83%, 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1) 期末货币资金 69,757.01 万元, 较上年下降 49.59%, 主要系公司重整成

功后业务逐步恢复，公司增加流动资金投入以及支付留债资金减少所致；

2)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28 万元，较上年下降 38.63%，主要系公司期末持有的理财产品变动所致；

3) 期末应收账款 50,985.6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9.71%，主要系公司饲料业务销量增加和食品屠宰业务屠宰量增加，饲料业务和食品屠宰业务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4)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 30 万元，较上年增长 500%，主要系公司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5)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0%，主要系公司收回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所致；

6) 期末长期应收款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0%，系子公司威宁傲农本期融资租赁出租业务提前结束，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7) 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55.66 万元，较上年下降 55.68%，主要系公司权益工具投资减少所致；

8)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 11,589.3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6.47%，主要系子公司傲新华富、漳州现代、吉安傲农本期新增对外出租房屋建筑物所致；

9) 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 34,544.05 万元，较上年增长 61.83%，主要系公司重整成功后，养殖产能逐步恢复，本期种猪增加所致；

10)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 8,325.33 万元，较上年下降 55.33%，主要系公司本期预付股权转让款减少所致。

(二) 负债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29,774.00	76,532.73	-61.10
衍生金融负债	67.37	2.70	2,391.42

应付票据	3,648.85	0.00	不适用
应付账款	137,373.88	167,451.15	-17.96
合同负债	13,827.53	17,238.53	-19.79
应付职工薪酬	8,798.68	9,881.76	-10.96
应交税费	2,845.07	3,087.19	-7.84
其他应付款	102,262.86	136,661.10	-2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957.51	50,511.34	14.74
其他流动负债	38.09	43.67	-12.78
流动负债合计	356,593.84	461,410.17	-22.72
长期借款	127,935.02	146,223.46	-12.51
租赁负债	17,283.33	17,550.86	-1.52
长期应付款	0.00	728.74	-100.00
预计负债	3,179.49	6,335.74	-49.82
递延收益	9,964.12	10,873.19	-8.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7.56	1,372.73	-11.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579.51	183,084.71	-12.84
负债合计	516,173.35	644,494.88	-19.91

如上表所示，本公司 2025 年末负债总额 516,173.35 万元，较 2024 年末下降 19.91%，其中流动负债下降 22.72%，非流动负债下降 12.84%，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1) 期末短期借款 29,774.00 万元，较上年下降 61.10%，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短期借款以及短期借款债转股所致；

2) 期末衍生金融负债 67.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91.42%，主要系公司期货账户期末持仓未结算的亏损增加所致；

3) 期末其他应付款 102,262.86 万元，较上年下降 25.17%，主要系公司其

他应付往来款以及其他应付收购股权款减少所致；

4) 期末长期应付款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0%，主要系公司 1 年以上的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5) 期末预计负债 3,179.49 万元，较上年下降 49.82%，主要系公司本期代偿对外担保，计提的预计负债减少所致。

(三)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股本	260,296.18	260,558.26	-0.10
资本公积	547,500.27	500,418.10	9.41
减：库存股	0.00	1,755.94	-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4,894.04	-4,985.08	不适用
盈余公积	6,835.70	6,835.70	-
未分配利润	-496,690.73	-504,452.89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047.38	256,618.15	21.99
少数股东权益	44,972.94	49,496.67	-9.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020.32	306,114.82	16.96

如上表所示，本公司 2025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3,047.38 万元，对比上年增长 21.99%，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1) 期末库存股 0 万元，对比上年下降 100%，主要系公司注销已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所致；

2) 期末资本公积 547,500.27 万元，对比上年增长 9.41%，主要系公司债务重整，以股抵债按照股份的公允价值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3) 期末未分配利润-496,690.73 万元，对比上年增加 7,762.16 万元，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四) 经营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47,474.68	876,267.28	-3.29
减：营业成本	794,198.83	836,678.10	-5.08
税金及附加	2,593.48	2,963.39	-12.48
销售费用	20,968.35	26,355.80	-20.44
管理费用	32,725.89	87,009.79	-62.39
研发费用	4,975.23	5,446.97	-8.66
财务费用	14,037.49	65,406.21	-78.54
加：其他收益	3,985.34	7,513.45	-46.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86.02	204,141.46	-74.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1	-2,685.93	-99.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891.24	-10,484.51	70.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94.20	-13,765.13	-55.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1	4,615.96	-99.22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81.12	41,742.31	-76.57
加：营业外收入	3,106.18	3,128.65	-0.72
减：营业外支出	2,353.35	36,421.46	-93.54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33.95	8,449.49	24.67

减：所得税费用	1,593.06	2,140.33	-25.57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0.89	6,309.16	41.7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0.89	6,309.16	4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2.16	57,934.50	-86.60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8.73	-51,625.34	不适用

如上表所示，本公司 2025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62.16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86.60%，主要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1) 本期营业收入 847,474.68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3.29%，主要系公司重整成功后，养殖板块产能还在逐步恢复，公司养殖板块收入对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2) 本期营业成本 794,198.83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5.08%，主要系公司重整成功后，养殖板块产能还在逐步恢复，公司养殖板块成本对比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3) 本期销售费用 20,968.35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20.44%，主要系本期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4) 本期管理费用 32,725.89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62.39%，主要系本期折旧摊销费用减少以及中介服务费减少所致；

5) 本期研发费用 4,975.23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8.66%，主要系本期公司减少研发投入，研发耗用材料费减少，以及研发人员减少，职工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6) 本期财务费用 14,037.49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78.54%，主要系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7) 本期其他收益 3,985.34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46.96%，主要系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8) 本期投资收益 51,786.02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74.63%，主要系债务重组产生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9)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6.11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99.40%，主要系本年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0)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17,891.24 万元，对比上年增加 70.64%，主要系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所致。

11)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6,094.20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55.73%，主要系计提猪场相关长期资产减值以及商誉减值较上年减少所致；

12)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 35.91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99.22%，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13) 本期营业外支出 2,353.35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93.54%，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减少，以及本期产生的违约金支出减少所致；

14) 本期所得税费用 1,593.06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25.57%，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五) 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增减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839.15	960,344.16	-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3,544.81	972,022.29	-1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4.34	-11,678.12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9.24	24,132.50	-61.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04.10	28,039.95	-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04.86	-3,907.45	337.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69.68	270,837.68	-8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44.54	157,288.69	-3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74.86	113,548.99	-149.9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6	0.44	-947.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489.13	97,963.86	-159.70

如上表所示，本公司 2025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58,489.1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9.70%，主要数据变动分析如下：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4.34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增加 26,972.46 万元，主要系公司管理人账户受限资金部分解除限制，公司可使用的经营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104.86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同比增加 337.75%，主要系因公司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大；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6,674.86 万元，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149.91%，主要系公司上期末完成重整，上期收到产业投资者和财务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款所致。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一、2026 年经营目标

2026 年公司经营工作核心目标是继续坚持“突破饲料，优化养猪，发展食品”的经营思路，稳经营、强管理、降成本、防风险、促合规、保安全，实现公司整体经营高质量平稳发展。

2026 年度，公司将力争完成饲料生产量 270 万吨、生猪生产量 280 万头、生猪出栏量 240 万头、在营屠宰厂屠宰量 250 万头，营业收入 115 亿元（其中，饲料 75 亿元、养猪 20 亿元、屠宰与食品 20 亿元），断奶成本 270 元/头，育肥成本 12.25 元/公斤，PSY 28.5 头，各项主要经营指标保持良好增长。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为实现 2026 年经营目标，公司计划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推进业务聚焦与恢复增长，改善经营业绩

公司将充分整合重整投资人的资源、资金优势，并借助理治理赋能，助力三大业务板块实现快速恢复与高质量发展。

突破饲料：完善供应链管理，联合产业投资人优化采购模式、重构战略采购体系，严格执行采购准入三审制，降低采购成本、改善毛利率；加大产品创新和迭代升级，聚焦高产母猪料、全程五段育肥等产品与模式创新，契合新形势下客户的新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合理调配资源，打造万吨级工厂，坚决关停低效工厂，提高产能利用率、实现降本降耗；在核心生产基地配置专职驻厂配方师，快速响应原料价格波动与客户价值需求，提升产品毛利，与客户实现价值共生；严控人员编制，优化人员结构，提高人均效率；深挖内部潜能，从严管控费用支出，降低经营成本。

优化养猪：提高产能利用率，有序推进在产猪场满负荷生产运营，提高母猪产仔数与仔猪断奶数，降低头均断奶成本；持续开展种猪选育改良，挖掘种猪遗传潜力，优化种群结构，改良育肥三元配套，淘汰低效及高胎龄母猪，提升生猪繁殖与生长性能，提高育肥猪长速并降低料肉比；依托公司多年积淀的饲料技术优势，通过优化饲料配方、饲喂模式等措施实现分阶段精准营养，降低饲料成本；通过调整组织架构、合理定编定岗、优化管理及生产流程、稳步推进智能化与物联网建设，全面提升人均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制定科学的绩效方案，充分调动全体干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年度预算达成；持续强化生物安全与疫病防控水平，抓实非洲猪瘟、蓝耳病、病毒性腹泻三大核心疫病防控，坚定走重大疫病净化路线，持续提升猪群健康度；应对市场周期性波动，制定灵活经营策略，依据饲料原料及生猪价格波动动态调整放养投苗数量和育肥出栏节奏，增强市场变化应对能力。

发展食品：公司目前已运营的产能均位于福建，公司将最大化利用福建区域稀缺屠宰牌照优势，充分利用生产线产能，同时加深屠宰食品板块与内部生猪养殖的联动，逐步将产业链纵向一体化的优势体现出来，增加盈利能力。对于作为规模与现金流基本盘的屠宰业务，公司将采取生猪统采、提升自营规模占比、扩大副产品业务量、增加代宰业务量、增加屠宰项目数、优化屠宰流程、提升餐厅食堂等大B端直供比例、探索品牌零售等措施提升量利水平，提升

规模化运营与渠道管控的能力。对于作为利润和附加值增长点的肉制品业务，公司将由生产导向向客户解决方案导向转型，致力服务大B端，将与知名连锁品牌建立定制化合作，需要构建更系统完善的产品管理体系，提升研发与生产的敏捷性以应对定制化需求，初步建立快速响应的研发与生产能力。公司将继续探索强化市场渗透与客户链接的供应链服务平台，增加活跃客户规模，提升客户粘性，积累终端数据，赋能精准服务。

2、多措并举，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及经营管理水平

完善治理，强化风控，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升管理人员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管理意识，确保经营合规、稳健。锻造高效精干的队伍，完善激励机制，坚定干部队伍信心信念，激发员工干事业的活力和拼劲。深化廉洁自律文化建设，严肃开展监察纪检、廉洁警示教育工作，营造清正廉洁的工作氛围。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和环保管理工作，守住安全环保底线，为各业务板块稳健发展保驾护航。优化管理流程、激发组织活力、提高服务效率，为业务一线用心做好服务，全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议案四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21,595.40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74,247,516.9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966,907,349.52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782,501,943.25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鉴于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负，综合考虑行业现状、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经营运行，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是：近年来受生猪养殖行业周期性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连续出现亏损，公司需在资金储备与现金流管理方面更加谨慎。为保障公司稳健经营、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综合考虑资本结构、投资投入和未来发展等因素，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各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为 496,690.73 万元，实收股本为 260,296.18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造成上述情形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21 年至 2023 年年度期间发生大额亏损，2024 年公司推动破产重整程序解决逾期债务问题，通过引入重整投资人和投资、以股抵债、确认重整收益、调整优化产能等举措，2024 年、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7,934.50 万元和 7,762.16 万元，但尚不能覆盖前期累计亏损。

二、应对措施

2026 年，公司针对弥补亏损的主要措施如下：

1、推进业务聚焦与恢复增长，改善经营业绩

公司将充分整合重整投资人的资源、资金优势，并借治理赋能，助力三大业务板块实现快速恢复与高质量发展。

突破饲料：完善供应链管理，联合产业投资人优化采购模式、重构战略采购体系，严格执行采购准入三审制，降低采购成本、改善毛利率；加大产品创新和迭代升级，聚焦高产母猪料、全程五段育肥等产品与模式创新，契合新形势下客户的新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合理调配资源，打造万吨级工厂，坚决关停低效工厂，提高产能利用率、实现降本降耗；在核心生产基地配置专职驻厂配方师，快速响应原

料价格波动与客户价值需求，提升产品毛利，与客户实现价值共生；严控人员编制，优化人员结构，提高人均效率；深挖内部潜能，从严管控费用支出，降低经营成本。

优化养猪：提高产能利用率，有序推进在产猪场满负荷生产运营，提高母猪产仔数与仔猪断奶数，降低头均断奶成本；持续开展种猪选育改良，挖掘种猪遗传潜力，优化种群结构，改良育肥三元配套，淘汰低效及高胎龄母猪，提升生猪繁殖与生长性能，提高育肥猪长速并降低料肉比；依托公司多年积淀的饲料技术优势，通过优化饲料配方、饲喂模式等措施实现分阶段精准营养，降低饲料成本；通过调整组织架构、合理定编定岗、优化管理及生产流程、稳步推进智能化与物联网建设，全面提升人均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制定科学的绩效方案，充分调动全体干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年度预算达成；持续强化生物安全与疫病防控水平，抓实非洲猪瘟、蓝耳病、病毒性腹泻三大核心疫病防控，坚定走重大疫病净化路线，持续提升猪群健康度；应对市场周期性波动，制定灵活经营策略，依据饲料原料及生猪价格波动动态调整放养投苗数量和育肥出栏节奏，增强市场变化应对能力。

发展食品：公司目前已运营的产能均位于福建，公司将最大化利用福建区域稀缺屠宰牌照优势，充分利用生产线产能，同时加深屠宰食品板块与内部生猪养殖的联动，逐步将产业链纵向一体化的优势体现出来，增加盈利能力。对于作为规模与现金流基本盘的屠宰业务，公司将采取生猪统采、提升自营规模占比、扩大副产品业务量、增加代宰业务量、增加屠宰项目数、优化屠宰流程、提升餐厅食堂等大 B 端直供比例、探索品牌零售等措施提升量利水平，提升规模化运营与渠道管控的能力。对于作为利润和附加值增长点的肉制品业务，公司将由生产导向向客户解决方案导向转型，致力服务大 B 端，将与知名连锁品牌建立定制化合作，需要构建更系统完善的产品管理体系，提升研发与生产的敏捷性以应对定制化需求，初步建立快速响应的研发与生产能力。公司将继续探索强化市场渗透与客户链接的供应链服务平台，增加活跃客户规模，提升客户粘性，积累终端数据，赋能精准服务。

2、多措并举，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及经营管理水平

完善治理，强化风控，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提升管理人员的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管理意识，确保经营合规、稳健。锻造高效精干的队伍，完善激励机制，坚

定干部队伍信心信念，激发员工干事业的活力和拼劲。深化廉洁自律文化建设，严肃开展监察纪检、廉洁警示教育工作，营造清正廉洁的工作氛围。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和环保管理工作，守住安全环保底线，为各业务板块稳健发展保驾护航。优化管理流程、激发组织活力、提高服务效率，为业务一线用心做好服务，全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

议案六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和完善经营者的激励约束机制，保持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有效地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制度全文详见公司2026年5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非表决事项，仅供审阅）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游相华）

作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客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关注公司发展战略，主动了解公司经营状况，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现将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游相华，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大学毕业，管理学（会计学）博士，教授，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持证人；曾担任厦门国有资产投资公司总会计师、厦门大学会计系副教授、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MPAcc 中心副主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经济管理学院教授等职，现兼任深圳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计划预算审查监督咨询专家、厦门市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厦门市两岸会计合作与交流促进会理事、深圳市酷开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海王星辰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厦门扬森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至今，任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参加董事会、股东会及专门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本人上任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任期较短，故只参与任期内涉及的一次董事会，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审议《关于调整董

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且投了赞成票；以独立董事候选人身份列席了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出席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审计委员会会议。

在今后履职中，本人将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参与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工作，履行好独立董事的参与决策、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等职责。

（二）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的工作，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保障。任职期间，本人通过电话、微信等途径，与公司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以便尽快熟悉公司的经营动态和财务状况。在今后履职中，本人将积极关注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等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适时向公司管理层提出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时向公司了解当前的内部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并持续关注内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同时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保持紧密联系，积极了解年度审计情况。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及时掌握对独立董事履职的监管变化，深化对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理解，不断提高作为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

（五）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充分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实地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日常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等。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

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提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

（六）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与本人保持定期沟通，保证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相关会议材料能够及时准确传递，提供了便利的工作条件，与本人进行积极的沟通，能对关注的问题予以落实和改进，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向公司了解 2025 年度公司治理的运作情况、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方向。未来，本人将严格遵照相关制度要求，对公司关联交易、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的财务信息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重点关注，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独立董事职权。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本人自 2025 年 12 月 26 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保持与公司持续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规范情况，尽快熟悉公司，尽心尽力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2026 年，本人将勤勉履行职责，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依法行使职权，持续提升专业素养，独立、客观、审慎地发表意见，并发挥业务专长，积极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独立董事：游相华

2026 年 6 月 16 日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郑鲁英）

作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履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工作中谨慎、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郑鲁英，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现任集美大学副教授，从事经济法、知识产权管理的教学研究工作，并担任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次数、方式及投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与相关人员进行会前沟通，按时出席会议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经验审议各项议案，依法行使表决权，对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意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	电子通信方式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

		出席			加会议
12	12	6	0	0	否

本人对 2025 年度各次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5 次，本人出席 5 次，会前均认真阅读审议议题材料，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4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 8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次、提名委员会 2 次、战略委员会 1 次），本人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任职的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出席率 100%；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出席率 100%。

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出席任职的相关会议，对于提交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议案，本人均在会前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与高管、公司相关部门负责人员、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各方进行充分沟通交流，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并以严谨的态度独立行使表决权，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其中，本人在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上，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投了反对票，本人认为价格公允和程序合规是关联交易的核心，建议公司补充说明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的证据材料，全面梳理关联交易管理流程，及时信披，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参与所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方式，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公司及相关方承诺、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的决策、执行以及披露情况，对相关事项是否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重点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主动获取决策所需材料，对各类必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事项。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

1、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期间，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与会计师针对关键审计事项、审计进度等保持高度关注与密切沟通。

本人出席了 2025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内容和范围，并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本人重点关注商誉减值的具体金额与确认依据、重整收益确认的合理性，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进展及缺陷排查情况，详细了解生物资产等项目的审计程序执行细节。

本人出席了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审计完成阶段沟通事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初步结果、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等重要事项），审阅经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了公司审计中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本人重点关注了信托平台处置子公司应收款的相关问题，并对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整体进展进行了持续跟进与督导。

2、此外，本人还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通过现场开会、微信群等方式进行日常沟通和询问，及时了解公司内审情况和财务状况，并积极促进公司加强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法人治理情况的监督。本人认为，公司能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相关信息。

本人高度关注证券法律、行政法规的最新变化，不断加强自身学习，重点加强对公司治理、内幕交易防控、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等的理解和认识，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以切实增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意识。

本人通过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线上参加业绩说明会等方式，积极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解答中小股东针对性问题，并以此作为桥梁加强与中小股东间的互动，广泛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七）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满 15 天，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现场工作时长要求。本人主要通过参加会议、电话、邮件、现场考察等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公司审计机构、法律服务机构保持定期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财务状况、重大诉讼与合规风控情况、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全面且深入地掌握了公司经营管理、治理规范等方面的状况，不仅与公司重整的产投各方进行高管访谈，还先后到傲网信息科技、银祥肉业、厦门傲农食品、漳州傲投等企业开展实地考察工作。着重核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定价的公允性，确认相关交易流程符合公司管理制度和监管要求，对新换届的董事会提醒对关联交易问题的关注，同时结合自身专业背景与从业经验，协助公司处理商标管理问题，对公司运营管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具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此外，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八）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使本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本人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积极予以采纳，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及时关注有关关联交易的监管规定，重点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核监督，对公司关联交易是否客观、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独立判断，督促公司关联交易依法合规、遵循商业原则进行。

(二) 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出现不能履行承诺的情况。

(三)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未出现上市公司被收购的情况。

(四)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披露了《2024 年年度业绩公告》《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本人认为公司发布的业绩预告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平等知情权。

报告期内，本人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4 年年度、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半年度、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认为前述定期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对应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本人同意公司前述定期报告的内容，并保证公司前述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良好，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本人同意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状况。

(五) 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未出现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增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增补苏明城先生、李景隆先生、李浩哲先生、陈明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俞道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游相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对董事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遴选、审核，认为各位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及 2024 年度薪酬总额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的实际现状，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况；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本人在任期内严格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

事管理办法》及两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并恪守《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秉持谨慎、诚信原则，忠实勤勉地履行决策、监督和咨询的职责。同时，本人积极通过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等平台进行独立董事履职学习，深入领会独董制度改革的新要求，不断与时俱进，在自我学习最新的证券法律法规的同时，也坚持对公司和董高在合规底线和法律方面的专业提醒与监督，促进公司提升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和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不断提升履职专业水平，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出更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独立董事：郑鲁英

2026 年 6 月 16 日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俞道进）

作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履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工作中谨慎、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俞道进，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农业大学毕业，博士学位；先后担任中国兽医药理及毒理学会常务理事、农业农村部第一届兽药评审咨询专家库专家、农业农村部“国家级动物疫病净化专家库”猪病防治专家等职，现任福建农林大学教授，从事动物科学教学研究工作，并任福建省畜牧兽医学会养猪学分会理事长；系福建省生猪产业体系岗位专家，入选“福建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次数、方式及投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与相关人员进行会前沟通，按时出席会议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经验审议各项议案，依法行使表决权，对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做出客

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意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	电子通信方式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11	11	8	0	0	否

2025 年度，本人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按规定需回避表决的情况除外）。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5 次，本人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借此增强与公司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4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 8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次、提名委员会 2 次、战略委员会 1 次），本人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任职的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出席率 100%；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出席率 100%。

（四）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参与所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方式，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公司及相关方承诺、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的决策、执行以及披露情况，对相关事项是否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重点对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主动获取决策所需材料，对各类必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事项。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

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与内部审计机构和承办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人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重点事项进行沟通，积极跟进和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的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工作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关注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了解中小投资者的关切和需求，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和业绩说明会，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人高度重视履职能力提升，不断加强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上市地监管要求、独立董事规范履职等法规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主动了解和及时掌握上市公司的运作体系和监管机构的合规要求，以便更好地履职尽责。

（七）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为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2025 年度，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超过 30 个工作日，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现场工作时长要求。本人时刻关注公司相关动态，通过现场交流、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本人还通过定期获取公司运营资料、听取管理层汇报、主持召开和专门召集会议等方式，并深入生产一线，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运用自身专业及管理经验，向公司相关部门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监督和指导的作用。

（八）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与本人保持定期沟通，通过现场、电话、邮件等沟通方式，使本人及时获知公司经营情况、

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等，全面掌握公司经营管理信息，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及时关注有关关联交易的监管规定，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核监督，对公司关联交易是否客观、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独立判断，督促公司关联交易依法合规、遵循商业原则进行。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出现不能履行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未出现上市公司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披露了《2024 年年度预盈公告》《2024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本人认为公司发布的业绩预告等均能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平等知情权。

报告期内，本人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4 年年度、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半年度、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认为前述定期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对对应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本人同意公司前述定期报告的内容，并保证公司前述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良好，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本人同意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状况。。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未出现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游相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遴选、审核，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及 2024 年度薪酬总额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的实际现状，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况；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无论是从专业性亦或独立性角度，本人均胜任独立董事岗位。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提升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俞道进

2026 年 6 月 16 日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峰 已离任）

本人在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12 月离任。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工作中谨慎、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刘峰，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学（会计学）博士。现任厦门大学教授，从事会计学的教学研究工作，并担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LuckinCoffeeInc.（在境外上市上柜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本人作为公司时任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次数、方式及投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本人任职期间共 11 次）。作为公司时任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与相关人员进行会前沟通，按时出席会议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经验审议各项议案，依法行使表决权，对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做出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独立意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	电子通信方式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11	11	9	0	0	否

2025 年度，本人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按规定需回避表决的情况除外）。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5 次，本人出席股东（大）会 3 次，借此增加与公司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4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 8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次、提名委员会 2 次、战略委员会 1 次），本人任职期间均亲自出席了任职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出席率 100%。2025 年，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4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出席率 100%。

本人作为时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出席任职的相关会议，对于提交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议案，本人均在会前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与高管、公司相关部门负责人员、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各方进行充分沟通交流，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并以严谨的态度独立行使表决权，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认为，本人任职的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人在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因为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存在价格公允性支持证据有所缺失、预计额度不合理等问题投出了反对票，除此之外，对其他会议的各项议案均投出同意票，未出现反对或弃权票的情况。

（四）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参与所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方式，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公司及相关方承诺、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的决策、执行以及披露情况，对相关事项是否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重点对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主动获取决策所需材料，对各类必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未出现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事项。

(五)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

1、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期间，本人作为时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及其他审计委员与会计师针对关键审计事项、审计进度等保持密切沟通。

2025 年 1 月 25 日，本人主持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内容和范围，以及预审工作情况，就重整收益确认、生物资产等资产减值及生物资产盘点等审计相关问题表示关注并与会计师进行了沟通。本次会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计划。

2025 年 4 月 16 日，本人主持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审计完成阶段沟通事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初步结果、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等），审阅经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了公司审计中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本次会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此外，本人还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日常沟通，促进公司加强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六)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本人具有独立董事和小股东（公司任职前就持有且保持不变 28600 股公司股票）双重身份，在参与公司决策中一贯保持着对中小股东利益的维护。本人并注

重与其他中小股东各种沟通交流机会，不仅在网上关注其他中小股东的动态，也在本人参加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与到会的小股东就公司发展以及财务信息等问题展开交流，及时获悉其他中小股东的关注点。

（七）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满 15 天，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现场工作时长要求。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定期到公司现场办公和考察，及时了解公司重整后公司的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并亲自到公司一线现场调研，掌握公司经营信息，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与公司管理层通过现场、电话、邮件、微信等保持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从本人专业角度提出建议与观点。对于本人给出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管理层给予了高度重视，并积极配合。

（八）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使本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本人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积极予以采纳，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及时关注有关关联交易的监管规定，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核监督，对公司关联交易是否客观、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独立判断，督促公司关联交易依法合规、遵循商业原则进行。

报告期内较为重大的关联交易议案主要包括：

时间	内容	本人建议	效果
2025/3/24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本人建议：关于饲料原料供应链加价的计算方式，需要书面资料证明加价的公允性，以便在关联交易中证明。同时提供饲料原料代理进出口和采购供应数据，	公司采纳

时间	内容	本人建议	效果
	的议案》及《关于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明市场报价数据的重要性，询问是否有市场报价库，可以将现金交易价格作为基本参考，并建议保存历史数据，通过多个来源证明公允性。建立专门的报价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整合采购和销售数据到数据库中，强调需要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便于分析和决策及后续工作开展。	
2025/9/29	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及《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人建议：完善系统实时以支持跟踪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定期报告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情况。	公司采纳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出现不能履行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未出现上市公司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披露了《2024 年年度预盈公告》《2024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本人认为公司发布的业绩预告等均能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平等知情权。

报告期内，本人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4 年年度、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半年度、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认为前述定期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对应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本人同意公司前述定期报告的内容，并保证公司前述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良好，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本人同意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状况。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未出现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名增补苏明城先生、李景隆先生、李浩哲先生、陈明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增补俞道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董事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遴选、审核，认为各位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

因本人在原定任期届满前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对游相华先生任职资格进行了遴选、审核，认为其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及 2024 年度薪酬总额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的实际现状，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时任独立董事，本人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况；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本人作为公司时任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提升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无论是从专业性亦或者独立性角度，本人均胜任独立董事岗位。

独立董事（离任）：刘峰

2026 年 6 月 16 日